

序号	管理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1	非税收入管理	财政局	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管理制度,负责非税收入账户、收缴方式、退付退库等管理。按照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管理等有关规定,分工负责非税收入申报征收、会统核算、缴费检查、欠费追缴和违法处罚等工作。	中共石家庄市新华区委办公室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家庄市新华区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华办字〔2019〕37号)	
		税务局	负责与区财政局等部门按照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管理等有关规定,分工负责非税收入申报征收、会统核算。有关非税收入项目收缴信息应与区财政局及时共享。	中共石家庄市新华区委办公室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家庄市新华区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华办字〔2019〕37号)	
2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区财政局	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 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编制、标准、购置、更新,监督指导执法执勤用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内公务用车租赁管理工作,负责公务用车经费预算管理,负责按照有关规定审核处置车辆。负责行政事业单位 房产(土地)的调拨及处置等工作,负责事业单位房产(土地)的管理工作。	中共石家庄市新华区委办公室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家庄市新华区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华办字〔2019〕37号)	
		区政府办	负责组织指导全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负责制定全区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不含执法执勤用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编制、标准、有关配备等;监督指导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负责区直党政群机关(与党政群机关一起办公且无独立房产的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配置、使用、维修改造、处置利用、物业等管理工作。接受区财政局的指导和监督检查。	中共石家庄市新华区委办公室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家庄市新华区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华办字〔2019〕37号)	

